

高雄市 107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兒少性剝削高危險群及網路使用安全輔導知能研習」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 教育部 107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二)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的：

一、提升教師辨識兒童及青少年性剝削個案及網路使用安全之樣態與技巧，期能早期發現以防止兒少誤入歧途。

二、透過相關專業輔導人員從系統理論看兒少性剝削個案，學校教師該如何協助與輔導。

三、透過分析兒少性剝削及網路使用安全個案評估及實務操作輔導方式。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機關：教育部。

二、主辦機關：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高雄私立三信家商。

四、協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警察局、高雄市地方法院。

肆、辦理時間：107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二）8 時 30 分至 17 時。

伍、辦理地點：高雄市私立三信家商教學行政大樓 4 樓多功能語言教室。

陸、研習課程：課程表如附件一

柒、參加對象：

一、高雄市各級學校教師，每校 1~2 名。

二、除了高雄市各級學校教師，對本主題有興趣、有意願之社工人員自由報名參加。

以 100 人為限；報名人數超過時，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之。。

捌、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9 日（星期一）止。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http://www1.inservice.edu.tw/>) 報名。全程參與研習人員請各校給予公假登記並給予 6 小時研習證明。

玖、交通方式：

一、搭乘高雄捷運至五塊厝站下車，步行至本校約 7 分鐘。

二、中山高南下下中正交流道，開車至本校約 3 分鐘。

拾、獎勵：

本項工作圓滿完成，工作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給予敘獎，以茲鼓勵。

拾壹、活動經費：

一、本活動所需經費，由高雄市教育局補助款項下支應。

二、參加人員差旅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並請原服務學校准予公差假參與。

拾貳、本計畫陳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高雄市 107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兒少性剝削高危險群及網路使用安全輔導知能研習」課程表

時間：107 年 4 月 17 日(二) 地點：教學行政大樓 4 樓多功能教室

時 間	活動內容	主講人/主持人
08:30~08:40	報 到	三信家商 工作團隊
08:40~08:50	開幕致歡迎詞	三信家商校長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長官
08:50~10:20	青少年性剝削及網路使用安全個案評估及實務操作（一）	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校長 聶惠如校長
10:20~10:30	茶 敘	三信家商 工作團隊
10:30~12:00	青少年性剝削及網路使用安全個案評估及實務操作（二）	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校長 聶惠如校長
12:00~13:30	午餐與交流	三信家商 工作團隊
13:30~15:00	性剝削防治、人口販運及網路使用安全法規	尤挹華律師
15:00~15:10	茶 敘	三信家商 工作團隊
15:10~16:40	青少年性剝削及網路使用安全面面觀-以系統理論的觀點	尤挹華律師
16:40~17:00	綜合座談	三信家商校長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長官
17:00~	收穫滿行囊~賦歸	三信家商 工作團隊